

大庆市一名女子，其信用卡被前男友盗走，并两次套现共计23万元。此事给女子的生活，带来了很大麻烦，严重影响了个人的征信。

近日，其前男友因犯信用卡诈骗罪和盗窃罪，数罪并罚，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。

今年29岁的张小龙，是一名“90后”，大专文化，没有固定职业，几年前，他在一次偶然中，与赵静相识。两人不久确定了恋爱关系。

然而，在一起没多久，两个人经常因为生活琐事发生争吵，几次分分合合之后，两个人的感情再也无法挽回。虽然不是男女朋友了，但两个人仍像朋友一样接触。

2017年，在赵静不知情的情况下，张小龙偷偷拿赵静的手机，进行了一番秘密操作。

赵静有张信用卡，授信额度为3万元。张小龙通过操作，将其授信额度提升为20万元。

不久，张小龙联系到一名从事信用卡套现业务的男子，通过该男子，将赵静信用卡内的20万额度全都套现出来，并支付给该男子一定的套现费用。

为了不让赵静发现此事，张小龙偷偷将该信用卡做了分期，每期还款6500余元。案发前，张小龙共还款近10万元。

之后，张小龙通过另一名从事套现的男子，将赵静的信用卡，又套现出3万元。

虽然张小龙做得十分隐秘，但此事还是被赵静发现了。

赵静没有料到，张小龙竟会将其信用卡盗走并提现，发现此事之后，她感到无法理解，之后拨打了报警电话，张小龙被警方抓获。

法院认为，张小龙冒用他人信用卡，进行信用卡诈骗活动，数额巨大，其行为已经构成信用卡诈骗罪。盗窃他人信用卡并使用，数额较大，其行为已经构成盗窃罪。公诉机关指控罪名成立，适用法律意见正确，法院予以支持。

张小龙因犯信用卡诈骗罪，被判处有期徒刑两年半，并处罚金1万元。犯盗窃罪，被判处有期徒刑11个月，并处罚金5000元，数罪并罚，决定执行有期徒刑3年，并处罚金1.5万元。